

证券代码：301682

证券简称：宏明电子

公告编号：2026-042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增资控股子公司宏科电子、宏明双新 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增资宏科电子相关情况

（一）增资主体宏科电子基本情况

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科电子”）为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1999年4月，注册资本9,670万元，主要从事各类高可靠多层片式、芯片电容器、特殊类等瓷介电容器和微波无源器件、微波模块组件及电子功能陶瓷材料等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和经营，是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明电子”或“公司”）的重要控股子公司，增资前宏明电子通过直接及间接方式持有宏科电子67.69%股权。经审计，宏科电子2025年总资产346,193.00万元、净资产282,519.70万元、营业总收入122,009.98万元、净利润42,553.05万元。

（二）增资履行情况

1、增资金额及支付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宏明电子与宏科电子签订了《增资协议》，增资价格按宏科电子资产评估市场价值计算，宏明电子以募集资金向宏科电子增资54,415.51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增资款项已完成支付。

根据四川天健华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并经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川华衡评报（2026）128号），宏科电子整体评估值为509,952.86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宏科电子注册资本新增1,031.8553万元，注册资本由原9,670万元增加至10,701.8553万元。

2、增资前后宏明电子持股变化

宏科电子本次增资采取现有股东非公开协议方式实施同比例增资，最终仅宏明电子对其进行增资 54,415.51 万元，其余股东不参与本次增资。

增资前，宏明电子直接及间接持有宏科电子 67.69%股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宏明电子直接及间接持有宏科电子 70.81%股权。

3、相关审议情况

宏明电子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所属公司宏明宏科增资项目暨宏明电子以募集资金增资宏明宏科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采取现有股东非公开协议方式实施同比例增资项目；同意宏明电子使用募集资金向宏科电子增资 54,415.51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实施。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以募集资金增资宏科电子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出具无异议核查意见。增资事项亦已按规定履行国资监管相关程序。

宏科电子已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增资项目投资决策事宜的议案》，同意宏明电子认缴增资款 54,415.51 万元，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不参与本次增资，后续将修订《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及推进工商变更。

（三）本次增资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增资将进一步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募投项目提供稳定资金支持；二是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布局，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本次增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二、增资宏明双新相关情况

（一）增资主体宏明双新基本情况

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明双新”）成立于 2000 年 7 月，注册资本 11,641.6385 万元，是一家集产品研发、精密模具设计与制造、精密冲压、精密注塑、表面处理、零组件模组及自动化设备制造为一体的规模化智能制造企业，产品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消费电子、工业、医疗等领域，是宏明电子的重要控股子公司，宏明电子持有宏明双新 77.94%股权。经审计，宏明双新 2025 年资产总额 74,146.21 万元、净资产 33,862.36 万元、营业总收入

63,524.36 万元、净利润 1,092.72 万元。

（二）增资履行情况

1、增资金额及支付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宏明电子与宏明双新签订了《增资协议》，增资价格按宏明双新资产评估市场价值计算，宏明电子以募集资金向宏明双新增资 19,878.86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增资款项已完成支付。

根据四川天健华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经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川华衡评报〔2026〕129 号），宏明双新评估值为 39,643.35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宏明双新注册资本新增 5,848.6105 万元，注册资本由原 11,641.6385 万元，增加至 17,490.2490 万元。

2、增资前后宏明电子持股变化

宏明双新本次增资采取现有股东非公开协议方式实施同比例增资，最终宏明电子对其进行增资 19,878.86 万元，一名自然人股东增资 37.4132 万元，其余股东不参与本次增资。

增资前，宏明电子直接持有宏明双新 77.94% 股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宏明电子直接持有宏明双新 85.26% 股权。

3、相关审议情况

宏明电子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所属公司宏明双新增资项目暨宏明电子以募集资金增资宏明双新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采取现有股东非公开协议方式实施同比例增资项目；同意宏明电子使用募集资金向宏明双新增资 19,878.86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实施。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以募集资金增资宏明双新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出具无异议核查意见。

宏明双新已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宏明电子认缴增资款 19,878.86 万元，自然人股东认缴增资款 37.4132 万元，其余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不参与本次增资。增资事项亦已按规定履行国资监管相关程序，后续将修订《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推进工商变更。

（三）本次增资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宏明双新增资，是基于募投项目建设的需要，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增资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有利于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1. 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
2. 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

特此公告。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8 日